

汉魏两晋南北朝佛教史



汤用彤著集之一

中華書局

新店

汤用彤著集之一

汉魏两晋南北朝佛教史

下册

汤用彤著



A0006420

中华书局

1983年·北京



第十三章 佛教之南统

刘裕篡位之岁(公元420年),在北魏道武帝拓拔珪即位之十二年。其后约二十年,元魏统一北方。自是成南北对峙之局者,几将一百五十年。(陈亡于公元589年)其间南北风化,显有殊异。南方自永嘉衣冠南渡以来,继承三国以来之学风。迨至宋初,士大夫仍尊玄谈。《宋书》言羊玄保二子,太祖赐名曰咸、曰粲,谓玄保曰:“欲令卿二子有林下正始余风。”王微与何偃书曰:“卿少陶玄风,淹雅修畅,自是正始中人。”《南史》言何尚之谓王球“正始之风尚在”。赵廩北论南朝习尚云:“至梁武帝,始崇尚经学。然魏晋之习,依然未改,且又甚焉。风气所趋,积重难返,直至隋平陈之后,始扫除之。”(见《廿二史札记》)详察罗什、慧远之后,南北佛学亦渐分途。南统偏尚义理,不脱三玄之轨范。而士大夫与僧徒之结合,多裴支(道林)许询之遗风。佛陀跋多罗之在建业斗场寺,宋僧彌与宝林书云:“斗场禅师,甚有大心,便是天竺王、何,风流人也。”(《祐录》本传)比佛教禅匠于辅嗣、平叔之风流,人士之所向可知。南朝佛法之隆盛,约有三时。一在元嘉之世,以谢康乐为其中巨子,谢固文士而兼擅玄趣。一在南齐竟陵王当国之时,而萧子良亦并奖励三玄之学。一在梁武帝之世,而梁武亦名士笃于事佛者。佛义与玄学之同流,继承魏晋之风,为南统之特征。爰本斯旨,述其大事,而以其他支节附见焉。(南朝译经亦不少,然少特要之关系。如晋末出《华严经》,至南北朝末年始盛行,且北人习之较多焉。)

宋初诸帝与佛法

溯自两晋，佛法隆盛以来，帝王间有崇奉释教者，如东晋明帝、哀帝、简文、孝武为其著者。恭帝深信浮屠道，铸货千万，造丈六金像于瓦官寺，迎之步从十余里。（《晋书》本纪）宋高祖刘裕雄才大略，以布衣位至天子，虽闻其与僧人交游（《高僧传》谓其优礼慧严、僧导），然以戎衣定天下，未尝奖挹佛法。《史》载晋安帝时冀州道人释法称告其弟子曰：“嵩神言江东有刘将军，汉家苗裔，当受天命。”（《南史》本纪、《建康实录》及《高僧传·慧义传》。）此疑系刘裕篡位时劝进者所陈符瑞多条之一，然其假口于僧徒，亦可觇朝廷之颇重佛法也。

宋代佛法，元嘉时极有可观。其时文人如谢、颜（康乐与延之），辨明佛理，所论为神灭，为顿渐，盖均玄谈也。而文帝一朝，亦为清谈家复起之世。帝雅重文教，思弘儒术，立四学：雷次宗主儒学，何尚之主玄学，何承天主史学，谢元主文学。此不但列玄学为四科之一，而雷次宗乃慧远弟子，何尚之则赞扬佛法者也。当时宰辅，如王弘、彭城王义康、范泰、何尚之，均称信佛，皆一时名士也。而谢灵运、颜延之亦列朝班。元嘉以文治见称，而佛家义学，固亦此文治之重要点缀也。

佛法既上流人士所提倡，寺塔之建造因益增多。元嘉中，都中造寺见于纪载者已有十五。（《建康实录》载竹林、清园、严林、永丰、南林、园上、定林及延寿八寺，《景定建康志》有能仁一寺、《至正金陵新志》有崇福、善居二寺，《高僧传》有宋熙、天竺二寺，《比丘尼传》有王国寺，《高僧传》有灵味寺，均元嘉年中立。）其不可考见者，当尤众多。出家为僧者，当亦更多。而其不守清规者，应亦不少。故元嘉十二年丹阳尹萧摩之奏曰：

佛化被于中国，已历四代。形象塔寺，所在千数。进可以系心，退足以招劝。而自顷以来，情敬浮末，不以精诚为至，更

以奢竟为重。旧宇颓弛，曾莫之修。而各务造新，以自姱尚。甲第显宅，于兹殆尽。材竹铜彩，糜损无极。无关神祇，有累人事。违中越制，宜加裁检。不为之防，流遁未息。请自今以后，有欲铸铜像者，悉诣台自闻，兴造塔寺精舍，皆先诣所在二千石通辞，郡依事列言本州，须许报，然后就功。其有辄造寺舍者，皆依不承用诏书律，铜宅林苑悉没入官。

书上，诏可。又沙汰沙门罢道者数百人。（《宋书·天竺传》）

据《高僧传·释慧严传》所载，当京尹萧摩之上书时，文帝曾以之询侍中何尚之、吏部郎中羊玄保。尚之答言有曰：

渡江以来，则王导、周顗、庾亮、王濛、谢尚、郗超、王坦、王恭（《僧传·慧持传》引及）、王谧、郭文、谢敷、戴逵、许询及亡高祖兄弟，（当指尚之曾祖充及准。）王元琳昆季、范汪（甯之父。）、孙绰、张玄、殷顗，或宰辅之冠盖，或人伦之羽仪，或置情天人之际，或抗迹烟霞之表，并禀志归依，厝心崇信。（文详见《广弘明集》。）

据此，士大夫信教为两晋大法昌明主因之一。而佛理谈玄，二方同趣，则又文人学士崇奉之由。而观乎宋文帝当时谓何尚之曰：

三世因果，未辨厝怀。而复不敢立异者，正以卿辈时秀，率所敬信故也。

即此可知玄风清谈既盛，佛教乃兴。士大夫既以谈理相尚，帝王亦不得立异。《高僧传》又载时颜延之与慧严辩论，往复终日。帝笑曰：“公等今日，无愧支、许。”支遁、许询之谈玄，显犹为宋代所仰望也。当日道俗所谈论，偏于理论。其一为白黑论之争，一为形神因果问题，一为顿渐之争，兹略陈于下。惟顿渐之争，待第十六章中述之。

白黑论之争

按佛法之广被中华，约有二端：一曰教，一曰理。在佛法，教理互用，不可偏执。而在中华，则或偏于教，或偏于理。言教则生死事大，笃信为上。深感生死苦海之无边，于是顺如来之慈悲，修出世之道法，因此最重净行，最重皈依。而教亦偏于保守宗门，排斥异学。至言夫理，则在六朝通于玄学。说体则虚无之旨可涉入《老》、《庄》，说用则儒在济俗，佛在治心，二者亦同归而殊途。南朝人士偏于谈理，故常见三教调和之说。内外之争，常只在理之长短。辩论虽激烈，然未尝如北人信教极笃，因教争而相毁灭也。

释慧远，当世仰望之大师也。其谈玄理，常兼内外。其所著述，间申同归殊途之旨。（已见第十一章）故在宋初，其弟子宗炳作《明佛论》云：“孔、老、如来，虽三训殊路，而习善共辙。”（见《弘明集》）其友人谢灵运作《辩宗论》，折中孔、释之言。（详后）而释慧琳乃有《白黑论》之作。琳设为白学先生、黑学道士之问答，论孔、释之异同。于佛义则颇讥其剖析渺茫，去事实甚远。终亦谓其与孔教虽同归而实殊途。慧琳者，秦郡秦县人。本姓刘，为道渊弟子，住建业冶城寺，善诸经及《庄》、《老》。俳谐好语笑，长于制作，有集十卷。（上见《僧传·道渊传》。《隋志》云，宋沙门释慧琳集五卷，梁九卷，录一卷。）注《孝经》及《庄子·逍遙篇》。（见《宋书》九十七）性傲诞，颇自矜伐。（详《道渊传》）夫琳既内外兼通，具晋宋清谈家风格。又性骄慢，或甚薄于信心。故所作《白黑论》，殊不肯“忌经护师”，（《弘明集》何承天《与宗炳书》中语。）固无足怪。然琳之论旨，未尝全反释教。论（文见《宋书》九十七）有曰：

爱物去杀，尙施周人。息心遗荣华之愿，大士布兼济之念。仁义玄一者，何以尙之。

琳以为佛教仁慈，劝人迁善，与周、孔以仁义化天下者其方不同，其旨在挽救风俗则一。故释、孔俱以遗情遣累为目的，其善相同。（故论又名《均善论》。）夫二教既殊途同归，因而六度可与五教并行，信顺无妨与慈悲齐立也。

虽然习俗均未能以慈悲存心，更罕能息心灭累以迁善。佛法徒申述幽冥之途，来生之化，以愚黔首。不知生死之事，出视听之外，周、孔疑而不辩，较为得意。释迦辩之，往往诬罔不实。

徒称无量之寿，孰见期颐之叟？咨嗟金刚之固，安巍不朽之质？

而佛教叙地狱，使民惧其罪，敷天堂，则物欢其福。致天下之人，未见反躬克欲之行，而热望来生之福利。是诚以贪欲教化百姓也。

且要天堂以就善，曷若服义而蹈道！惧地狱以敷身，孰与从理以端心！礼拜以求免罪，不由祗肃之意。施一以饶百倍，弗乘无吝之情。美泥洹之乐，生耽逸之虑。赞法身之妙，肇好奇之心。近欲未弭，远利又兴。虽言菩萨无欲，群生固已有欲矣。甫救交敝之氓，永开利竞之俗。澄神反道，其可得乎！利竞之路既开，朴质之风日弛。

乃丹青眩媚彩之目，土木夸好壮之心。兴糜废之道，单九服之财。树无用之事，割群生之急。致营造之计，成私树之权。务权化之业，结师党之势。苦节以要厉精之誉，护法以展陵竟之情。悲矣，夫道其安寄乎！

夫佛以仁济灭欲为怀，而其法末流所及，适得其反。释慧琳者，盖深烛此末流之蔽，而不觉其言之激切也。

《白黑论》首辩佛家空无之义，止言及人生无常之虚幻，而未了本性空寂之深意。其言有曰：

今析豪空树，无伤垂荫之茂。离材虚室，不损轮奐之美。明无常，增其渴癃之情。陈苦伪，笃其竞辰之虑。（此段文据《弘明集》宗炳《与何承天书》校正。）

此盖由琳未达佛学实相空虚之义，而妄以树室相比。辞句虽丽，意旨全乖。由此言之，琳比丘者，究为长于制作之文士，而非妙测幽微之哲人。盖自魏晋中华教化与佛学结合以来，重要之事约有二端。一为玄理之契合。一为文字之表现。高僧如道安、慧远、僧肇诸公，佛教玄谈均已独步，而文章优美，又足以副之。及至宋朝，颇有长于文学之僧人。慧观探究《老》《庄》，文名藉甚。元嘉初三月上巳车驾临曲水讌会，命朝士赋诗，观诗先成，文旨清婉。（《高僧传》本传）支昙、谛善属文翰，集有六卷。（本传）僧彻一赋一詠，辄落笔成章。（本传）释慧休善属文，辞采绮艳，徐湛之与之甚厚，世祖命之还俗。本姓汤，位至扬州从事史。（《宋书》七十一。又锺嵘《诗品》有慧休。《隋志》著录，宋宛朐令《汤惠休集》三卷，梁四卷。）凡此诸人，慧观颇以玄理见称，余人则非于义学有殊奇之造诣。汤慧休仅为文人。若慧琳者，实以才华致誉，而于玄致则未深入。夫清谈之资，本在名理，而其末流则重在言语之风流蕴藉，文章之绮丽华贵。琳之品格，比之支、许，又已卑矣。

琳原为庐陵王义真所知，曾与名士谢弘微交游。（《宋书》五十八弘微与琳共食事，在元嘉四年。）义真好文籍，与谢灵运、颜延之及琳情好款密。尝云：“得志之日，以灵运、延之为宰相，慧琳为西豫州都督。”少帝景平二年，义真废，颜、谢均被黜，琳或亦出都。（疑东至虎丘）至元嘉十年前后，琳乃作《白黑论》。（按《弘明集》载宗炳《致何承天书》，言及《白黑论》，并称承天为何衡阳。何为衡阳太守，系殷景仁为仆射时。殷除仆射，在元嘉九年。）一时僧人谓其贬黜释教，欲加摈斥，赖文帝见论赏之，（见《宋书》九十七。又何承天致宗炳书云：涪城慧琳道人作《白黑论》，乃为众僧所排摈，赖

蒙值明主善救，得免波罗夷耳。《高僧传·道渊传》谓琳被斥交州，当未成事实。竟参权要，朝廷大事，皆与议焉。宾客辐凑，门车常有数十两。四方赠賂相系，势倾一时。（《宋书》九十七）每召见，升独榻。颜延之甚疾之，谓“三台之坐，岂可使刑馀居之？”上变色。（据《宋书·颜延之传》。事当在元嘉十七年之后。）按琳作论成，何承天亦甚相激赏，以送宗少文。宗复书斥琳之妄，与何往复辩难。何并作《达性论》亦释教。颜延之亦详与之辩。（文均载《弘明集》中）颜固信佛教，其斥慧琳为“刑馀”，疑亦向不满其言论故也。按何与宗、颜之辩难，理论虽非一，而其首要问题在神灵之不灭。宗与何书中云：

吾故罄其愚思，制《明佛论》，以自献所怀，始成，已令人
书写。

故宗作此论，亦在慧琳造《白黑论》之后。《明佛论》又名《神不灭论》，或亦针对琳比丘而作也。

形神因果之辩论

宗少文以为世多诞佛，咸以为我躬不阅，遑恤我后。谓精神不灭，人可成佛，其事渺茫，于周、孔书典，又未明言。佛经之理，深可疑惑。不知中国君子，明于礼义而暗于知心。周、孔所述，于蛮触之域，应求治之粗惑，逸乎生表，则存而不论，故笃于始形，而略于终神。

今称“一阴一阳之谓道，阴阳不测之谓神”者，盖谓至无为道，阴阳两浑故曰一阴一阳也。自道而降，使入精神常有于阴阳之表。非二仪所究，故曰阴阳不测耳。君平之说，一生二，谓神明是也。（见道藏本严君平《道德经指归》卷八。）若此二句，皆以明无，则何以明精神乎。

是故精神之理，亦间见于中华书卷。盖世之疑结，首在暗于形神之

别。夫积土为五岳，积水为四渎。然五岳四渎之神灵，虽托岩流，然山崩水竭，而不与俱亡。是故神固资形而生。神与形合，缘会而有。但合不同灭，其理至明也。又群生之神，其极虽齐。而随缘迁流，成粗妙之识。因神之本体，原无二致，故曰妙万物而为言也。又因随缘接粗，乃令愚圣悠分。故尧、舜、桀、纣于识则有粗妙之别。若世人若稍灭其恶，渐修其善，则桀、纣可令含尧、舜之识矣。夫神之不灭，缘会之理，积习而圣，三者均至明之论也。

夫形神非一，故玄照者心与物绝。心物绝缘，则虚明独运，故法身乃无身而有神。因此佛经谓诸法性空，如梦幻影响泡沫水月也。颜子知其如此，故处有若无，抚实若虚，不见有犯，而不校也。今观颜子之屡空，则知有之实无矣。至若积习而圣，圣人者，虽或外赞儒玄之极，而内实稟无生之学。故老、庄之书，建言大道，实明神本于无生，空众性以照极。广成之言曰，“至道之精，窈窈冥冥”，即《首楞严》三昧矣。自宗少文观之，佛家之法身与玄学之至道原无差异。故曰：

凡称无为而无不为者，与夫“法身无形，普入一切”者，岂不同致哉！

《明佛论》之末，又申报应之理曰：“万化各随因缘。”随因缘即不能越宿命。《易》曰乾道变化，各正性命。含生之类，上则诸佛，下则蜎飞蠕动，皆乾坤六子之所一也。盖天道至公，贤否虽殊，贵贱虽异，其致报一也。然则胞鱼虽贱，性命亦各正于乾道。故杀生于前，受报于后。因此而儒家弘仁，而释氏以去杀为众戒之首也。

宗少文以含识之属，同有性命。何承天之《达性论》则以为不然。其意谓天地非人不灵，三才同体，相须而成。故人能稟气清和，神明特达，安得与飞沈蠚蠕并为众生哉！至于生必有死，形毙神散，犹春荣秋落，四时代换，奚有于更受形哉？至若渔猎有时，

庖厨不迹，于众生取之有时，用之有道，则所以顺天时，受人用，而明仁道也。报施之说，未之前闻。承天之所不信也。

《达性论》所言与《明佛论》之旨针锋相对。而颜延之与之辩言往复甚苦。然何不信杀生受报。其论之根据，在谓人体仁义，不能比性于畜类。颜则谓得生之理，皆是阴阳。品量虽不同，稟气那得异。二君之争点，盖在人与万物之差异也。而晋宋之间有罗含者，（《晋书》九十二云，谢尚与为方外之好。）作《更生论》，则由万物之有限，以证成人神之不灭。其论首曰：

善哉，向生之言曰：“天者何？万物之总名。人者何？天中之一物。”（按现存郭氏《庄子·齐物论注》有曰：“天也者，万物之总名也”。《逍遙游注》亦有此语。但天字下有地字。如罗氏所引出于向秀解此二篇注中，则可见向、郭二人各有一《庄子注》。而子玄并未窃取子期之书也。）因此以谈，今万物有数，而天地无穷。然则无穷之变，未始出于万物。万物不更生，则天地有终矣。天地不为有终，则更生可知矣。

又虽群生代谢，往复物化。然自然贯次，毫分不差。天地虽大，浑而不乱，故群神变化而不失其旧体。孙安国与罗书驳其说，以为神明亦如形质，均可粉散，化为异物。君章答言万物非谓不化，但化者各自得其所，而历然不乱。然则物化终而复始，应是无穷而长更。孙君之言盖昧于自然之数也。

按孙盛（字安国）死于晋时，则孙、罗之辩论，应在东晋之末叶。盖自东晋以来，神形之争议杂作。阮脩不信鬼。阮瞻素执无鬼论。（见《晋书》四十九）庾阐作《神不更受形论》。（见《祐录》），今佚。《晋书》九十二载其吊贾谊辞有曰：“夫心非死灰，智必存形，形托神用，故能全生”云云。而据《高僧传》所载，谓东晋时，异学之徒，咸谓心神有形，但妙于万物，纷纭交诤，互相摧压。竺僧敷乃著《神无形论》，以有形便有数，有数则

有尽。神既无尽，故知无形矣。敷之所言，亦颇与罗含之旨相似。盖敷以形之有尽而证神之无形。罗因万物有数而执神之不灭也。（远公论不敬王者文中亦注重神不灭义、已见前章。）

宋初争论继起，宗少文作《明佛论》，与何承天辩《白黑论》，颜延之与何辩《达性论》。其主要争点，均为神不灭。而范晔常谓死者神灭，欲著《无鬼论》。（《宋书》六十九。）有任城彭丞（亦作任彭城函，此从丽本。）著《无三世论》，僧含作《神不灭论》以抗之。（《僧传》）而《弘明集》又载郑鲜之之《神不灭论》，言亦详尽，但无新义。鲜之，字道子，卒于元嘉三年。以上所陈，盖均不出于元嘉之世。其时士大夫对于此之谈论，可谓大观。而自晋于宝作《搜神记》，世称为鬼之董狐。（刘惔语，见《晋书》八十二。）此后陶渊明有《搜神录》。（《高僧传序》言及。）宋临川王义庆有《宣验记》及《幽明录》。太原王延秀有《感应传》。（延秀见《宋书》六十六《何尚之传》。又据《礼志》，泰始中为祠部郎。）均摭采世俗之传说，勒成专书。（晋宋间此项书当不止此数，兹不详考。）则其时鬼神故事，固亦盛行于民间也。

此上诸书，不独纪天神人鬼之异迹，且亦载因果之征验。夫报应之说，佛家之根本义。此亦为晋宋间争论之一。慧远、戴安公、周续之辩难，往复多番。宋初何承天作文质刘少府，谓因果之说，仅为权教，劝人为善，并非实有。（何文并刘答书均见《广弘明集》。）卡湛作《报应论》，与范伯伦问答。（《祐录》陆澄《目录》）袁粲作《蓬颜论》，示慧通，往反诘难。（见《僧传》）僧含作《业报论》。（见《僧传》。又，昙诜有《穷通论》，或亦论因果。）而法愍因谢晦坏寺后遇祸，作《显验论》。（《僧传》）此皆在宋初也。《弘明集》载有谯王《论孔释书》，亦系言因果之理，不见于周、孔典谟，希其门下作文酬答。张新安因有覆书。据严铁樵《全宋文》所考，谓谯王即南郡义宣，新安即张镜，是此事亦在宋代也。

世族与佛教

张镜出自江南望族，当宋齐二代，张氏人才辈出，为文学玄谈之渊薮。晋侍中尚书吴国内史敞，有子知名者三人，曰裕，曰祎，曰邵。裕在元嘉元年任益州刺史，曾请长乐寺道闇为戒师。（《僧传》）裕字茂度，谥恭子。（《僧传》谓吴郡张恭请僧诠还吴讲说，不知即茂度否？）有子五人，演、镜、永、辩、岱。时称张氏五龙。镜位至新安太守。颜延之听其言谈清玄，深为心服。（《南史》三十一）其答谯王《论孔释书》，有“放华犹昏，文宣未旭”之句。可见其于佛法服膺之至。永亦名士，多才，常于京师娄湖苑立闲心寺，请道营居之。于梵敏则承风欣悦，于玄运则升堂问道。（俱见《僧传》）亦尝请昙斌讲。（《僧传·法安传》）辩尝为吏部郎，僧旻为沙弥时，辩曾称异之。（《续僧传·僧旻传》）《法苑珠林》载有《释僧旻赞》，（卷一百十五）《高僧传》载有《昙鉴赞》，均出辩之手。岱亦曾咨禀释僧隐之戒法。（见《僧传》，岱时在江陵。但《南史》本传未载。）张演之子绪，少知名。叔镜比之乐广，袁粲谓其有正始遗风。然绪与颜延之俱钦崇僧人慧亮、昙斌，每叹“清言妙绪，将绝复兴”。（《僧传》）齐建元元年驾幸庄严寺，绪亦在焉。（上均见《南史》、《齐书》本传。）僧旻幼时，绪亦奇其为人。而其子充为吴郡太守时，亦表请旻至郡。（《续传》）永之子稷，出为青、冀二州刺史，闭阁读佛经，致禁防宽弛。（《南史》、《梁书》本传。永之孙率尝与僧道超交往，见《续僧传》。）又张邵字茂宗，曾为僧业在姑苏造闲居寺。（《僧传》）其子敷好玄言，少时与宗少文谈论。少文每欲屈，握麈尾叹曰：“吾道东矣！”（本传）敷及从弟畅，常与僧诠交游。诠死，为作诔。当其父邵镇襄阳，敷往从之。（据《南史·邵传》在元嘉七年。）往听道温讲经，归白父曰：“义解足以析微。”邵因躬往谒，方挹其神俊。（《僧传》）又张祎之子畅，擅文学，善谈论，音韵详雅，风仪华润。曾为

若耶山敬法师作《诔》，（《广弘明集》）重僧籥之为人。而荆州释僧慧辩辞如流，与名士宗炳、刘虬善。畅至西土，造而请交焉。（俱见《僧传》）畅弟悦，亦有善称，并与僧人道汪善。（《僧传》）畅子淹，为东阳太守，逼郡吏烧臂照佛，民有罪，使礼佛，动至数千拜。（《宋书·畅传》）而淹之弟融，特为有名。弱冠，道士陆修静赠以白鹭羽麈尾扇。与从兄弟充、卷、稷俱知名，时目为四张。（《南史》三十一）张氏自敷以来，并以理音辞修仪范为事。至融风止诡越，见者惊异。其玄义无师法，而神解过人。高谈鲜能抗拒。病卒，遗令使人掘麈尾，登屋复魂。言当左手执《孝经》、《老子》，右手执《小品》、《法华》。（《齐书》、《南史》本传。）常与僧人交游。（《僧传》有玄运、僧远、慧基、法安、昙斐，《续僧传》有法宠及僧旻。）《弘明集》载其所作《门律》，有曰：“吾门世恭佛。”盖自晋末以来，吴国张氏，累世贵显，而镜、绪、敷、畅、融并以玄谈擅名，奉佛著称。南朝佛教于士大夫阶级之势力，以及其与玄学关系之密切，即此亦可知矣。

庐江何氏，自晋司空充，宋司空尚之，世奉佛法，并建立塔寺。（语出《梁书·何敬容传》）何充素媚佛。（语出《世说》）其兄女为晋穆帝皇后，亦建有寺，名何皇后寺。尚之尤奉法素谨。（语见《宋书·袁粲传》）其对宋文帝赞扬佛教，前已言及。尚之之孙点，容貌方雅，博通群书，善谈论，与兄求隐于吴郡虎丘山。门世奉佛，尝招胜侣及名德桑门清言赋咏，优游自得。齐竟陵王子良极为倾慕。点在法轮寺，子良就见之。点葛巾登席，子良欣悦无已，遗以嵇叔夜酒杯，徐景山酒铛。（见《南史》三十一）法轮寺盖其祖尚之所造，故点常住焉。（《僧传·志道传》，谓尚之请其居所造法轮寺。《南史·何点传》言崔慧景好佛义。永元中反叛，逼点与谈论。《齐书·慧景传》，谓其反叛时，顿兵法轮前，对客高谈。则崔何之谈，亦在法轮寺也。）点于僧远投身接足，咨其戒范。在宋大明中征君何默招僧大集，请僧印为法匠。（均见《僧传》。传中点亦作默，误。又《于

法开传》，晋亦有何默，并庐江人。又曾自在吴中石佛寺建讲。（《南史》三十）点弟胤，曾入锤山定林寺，听内典，其业皆通。曾隐居会稽若邪山云门寺。在吴居虎丘山西寺，讲经论学。曾因周顥之劝告而断血食。著作中有《注百法论》、（法字疑衍）《十二门论》各一卷。（见《南史》本传。传中并记其得智藏法师《大庄严经》事。《僧传·智藏传》亦载之，但稍不同。）死时以田畴馆宇悉奉众僧。（见《何敬容传》）《僧传》谓其与法安、昙斐为友。又为慧基、僧旻立碑。（均见《僧传》）又何尚之从孙敬容，舍宅东为伽蓝。趋权者因助财造构，敬容并不拒，故寺堂宇颇为宏丽。时轻薄者因呼为众造寺。敬容重治道，颇诋清谈玄虚之风，与其从兄点、胤善谈名理者盖异其趣也。

吴郡陆氏，亦为望族。宋有陆澄，少好学，博览无所不知，宋明帝曾敕其撰《法论》，搜集汉末以来，关于佛教著作，共成百又三卷，分十六帙。（《祐录》十二）澄与陆慧晓，契重释僧若，深相待接。（见《续传》）慧晓亦吴人，晋太尉阮玄孙，数世为侍中。时人方之金、张二族。庐郡何点、吴郡张融、陈郡谢朏、琅琊王融，并相推重。而同郡张绪推许为江东裴乐。凡此诸人，并系出世族，雅重清谈，又均与释子有交涉。则其时所欣赏之佛教性质可知矣。慧晓之子倕亦甚知名，擅文辞，曾为书与兄任，答梁武帝问神灭义，（见《弘明集》。）并《和昭明太子锤山解讲》，（《广弘明集》）为慧初禅师制墓碑。（《续传·慧胜传》）于僧旻深为崇敬。为太子中庶时，候从到房，旻称疾不见，倕欣然曰：“此诚弟子之所望也。”人皆推倕之爱名德也。（《续传》）由此可见倕于佛徒，固不只文字上因缘也。吴人又有陆杲，素信佛法，持戒甚精。释法通息钟阜，杲与陈郡谢举、寻阳张孝秀并策步山门，禀其戒法。（见《僧传》）著《沙门传》三十卷。（慧皎《高僧传·序》曾述及。）与弟煦均曾奉答《梁武帝神灭敕》。（《弘明集》）子罩则于简文在雍州撰《法宝联璧》时曾参与其役者数岁。（上引除注明者

外，均见《南史》四十八。）

汝南周氏，宋初以贵戚显。周朗于明帝时上书中，曾亟言佛教之流弊。（见《宋书》本传）其族孙顥、乃晋周顥之裔。初随益州刺史萧慧开入蜀。时有沙门法绍，本巴西人。顥随惠开还都，招绍同下，后居于山茨精舍，顥所造也。（《南齐书》本传、《僧传·法度传》。）宋明帝颇好言理，以顥有辞义。引入殿内，亲近宿直。帝所为惨毒之事，顥不敢显谏，辄诵经中因缘罪福事，帝亦为之小止。（见本传）顥于帝前不谈名理而说罪福，《僧传》谓乃从僧瑾之劝告也。（《僧瑾传》曰：及明帝末年，颇多忌讳，故涅槃灭度之翻，于此暂息。凡诸死亡、凶祸、衰白等语，皆不得以对。因之犯忤而致戮者，十有七八。瑾每以匡谏，恩礼遂薄。时汝南周顥，入侍帷幄。瑾尝谓顥曰：“陛下比日所行，殊非人君举动。俗事讽谏，无所复益。妙理深谈，弥为赊缓。唯三世苦报，最切近情。檀越倘因机候，正当陈此而已。”帝后风疾，数加针灸，痛恼无聊，辄召顥及殷洪等说鬼神杂事以散胸怀。顥乃习读《法句》、《贤愚》二经，每见谈说，辄为言先。帝往往惊曰：“报应真当如此，亦宁可不畏！”因此犯忤之徒，屡被全宥。盖瑾之所因为得人也。）元徽初，出为剡令。请慧基法师讲说。顥素有学功，特深佛理。及见基访覈，日有新异。（《僧传·基传》）而剡人释慧斐，本基弟子，综达《方等》深经，兼览《老》、《庄》，儒、墨，顥及子捨并结知音之狎。（《斐传》）时沙门慧约亦在剡，顥侧席加礼。（《续传·约传》）齐初为山阴令，后还都，受文惠太子之知遇。竟陵王总校玄释，定其虚实，于法云寺建竖义斋，以法护为标领，顥与阮韬、阮晦并虚心礼待。（《续传·护传》）法宠、法云均齐梁僧人之望，顥并与交。（均见《续传》）齐释慧隆善于清论，顥目之曰：“隆公萧散森疏，若霜下之松竹。”（《僧传·隆传》）又为慧约在鍾山雷次宗旧馆造草堂寺，亦号山茨。（按《弘明集》顥《难张长史门论》自称“周剡山茨归书少子”。按周为剡令，少子乃张融之字，周作书时，即在草堂寺也。）屈知寺任。寺萧条物外，约有终焉之记。顥叹曰：“山茨约至，清虚满世。”（《续

传·约传》 颠日常蔬食，虽有妻子，而独居山舍。时何胤亦精信佛法，无妻妾。文惠太子问颠，“卿精进何如胤？”颠曰：“三涂八难，共所未免。然各有其累。”太子曰：“所累伊何？”对曰：“周妻何肉。”（见本传）盖其题目人物，言辞应变，均清谈者之风度。颠重《般若》三论，菲薄《成实》，著《三宗论》，事详下第十八章中。颠子捨亦古对辩捷。捨之从子弘正，与弘正之弟子张讥，并为梁、陈二代之玄学清淡家，亦俟于后详之。

南朝世族，首推王、谢。晋司徒王导，奖进僧徒，于江东佛法之兴隆颇有关系。子六人：悦、恬、洽、协、绍、荟。荟信佛。洽最知名，常与僧人交游。洽之子珣、珉亦均学兼玄释。劭之子谧，为司徒，曾致书罗什问教义，与远公为友。而羲之、献之等，司徒导之从弟廙之后也。其信仰修持，遵天师道。然其谈玄理，亦与僧人交游。诸人与佛教有关之事迹，已散见于前。及至宋初，司徒王弘乃珣之子，导之曾孙也。常与谢灵运辩顿渐义，并以书示竺道生。（《广弘明集·辩宗论》）与范泰闻僧苞论议，叹其才思。（《僧传》）其从弟练于《五分律》译出时为檀越。佛驮什执梵，智胜为译，道生、慧严参正。（《僧传》）弘之从子王微，好学，善属文，解音律，知术数，称赏道生，比之郭林宗，为之立传。（《僧传·竺道生传》）弘之子僧达，幼时亦曾与沙门周旋，慧观叹美其文义。（《宋书》本传）曾延僧远居众造寺。弘之从弟华，幼时遇难，随沙门释昙冰得免。（《宋书》、《南史》本传。）华之从父弟珉，曾请昙机居会稽嘉祥寺，寺至有名，华、珉之祖荟所立也。（《僧传》又有王裕为僧诠立碑，当即《南齐书》王秀之祖父，亦琅琊临沂人。《高僧传》末载《答王曼颖札》，有曰“王秀但称高座”，似亦同为一人。）而劭之曾孙景文，（名或）美风姿，好言理，少与陈郡谢庄齐名。（本传）《僧传·道慧传》曰：“时王彧（原作或，当系或误。）辩三相义，大聚学僧。慧时年十七，便发问数番，言语玄微，诠牒有次。”而《释法瑗